

# 目 录

<b>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第二课堂活动学时标准化规范</b> .....	2
一、学时标准化管理流程.....	2
二、学时标准化计算方法.....	2
（一）参与型活动.....	2
（二）竞赛型活动.....	3
<b>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第二课堂组织名称标准化规范</b> .....	7
一、管理流程.....	7
二、设置要求.....	7
<b>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第二课堂活动名称标准化规范</b> .....	9
一、第二课堂活动名称标准化管理流程.....	9
二、第二课堂活动名称标准化设置要求.....	9
（一）具有品牌效益的特色活动.....	9
（二）一般性活动.....	9
（三）多组织合办活动.....	12

#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第二课堂活动学时标准化规范

为强化二课系统内活动管理，提高第二课堂活动学时（以下简称“学时”）设置、审核工作的规范化、制度化，制定本规范。

## 一、学时标准化管理流程

活动发布者申请—组织管理员审核—活动发布—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第二课堂管理服务中心审查—活动发布者整改。

## 二、学时标准化计算方法

第二课堂活动依照是否通过活动对参与者进行排名、评比，分为参与型活动和竞赛型活动，参加两类活动所获得的学时依照不同的计算方法进行计算。

### （一）参与型活动

参与型活动的第二课堂学时计算依照活动参与形式，分为按时计算与按次计算两种。

#### 1.按时计算

适用于活动期间需要参与者全程参与，且连续参与时长在4个小时以内的活动。如主题班会、党日团日活动、晚会、演出和单场讲座、培训等。

参与此类活动所获学时依照参与者参与时长计算，每60分钟为1学时，不满60分钟按照60分钟计算。

在二课系统中发布的单个按时计算的参与型二课活动最多赋予单个参与者4个学时。

#### 2.按次计算

适用于活动期间需要参与者多次间断或依周期参加，且活动总时长在4个小时以上的活动。如青年大学习、演出彩排和系列培训等。

参与此类活动所获学时依照单次活动时间和场次数，单场次时间在2小时以内的，每2次为1学时。单场次时间在2小时以上的，每1次为1学时。

在二课系统中发布的单个按次计算的参与型二课活动最多赋予单个参与者5个学时。

## **(二) 竞赛型活动**

参与此类活动所获学时数量与活动等级和所获奖项等级有关，具体学时认定标准及认定细则见《附件1.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第二课堂竞赛类活动学时认定标准》。

**三、最终解释权归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第二课堂管理服务中心所有。**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第二课堂管理服务中心

2024年9月1日

**附件1.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第二课堂竞赛类活动学时认定标准**

附件 1：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第二课堂竞赛类活动学时认定标准

活动等级	奖项等级	学时	认定依据	认定细则
国际级	一等奖	17	联合国等国际组织举办的活动或授予的荣誉，冠以“国际 XXX”的，可认定为国际级认定。	<p><b>1. 活动等级认定标准：</b></p> <p>主要依据证书落款及签章单位</p> <p><b>2. 奖项等级与成绩排名对应标准：</b></p> <p>若第一名：特等奖、金奖、一等奖；</p> <p>第二、三名：银奖、二等奖；</p> <p>第四、五名：铜奖、三等奖；</p> <p>第六、七、八名：优秀奖；</p> <p>项目奖项无明确等级、名次的，按照“优秀奖”等级认定。</p>
	二等奖	15		
	三等奖	13		
国家级	一等奖	13	国家和国家部委(总局)举办活动或授予荣誉，冠以“全国 XXX”的，可视为国家级认定。	
	二等奖	11		
	三等奖	9		
省级	一等奖	9	省(自治区、直辖市)和省(自治区、直辖市)办厅局举办活动或授予荣誉，冠以	

	二等奖	7	“全省（市、自治区）XXX”的，可视为省级认定。	<p><b>3. 团队奖项积分认定标准：</b></p> <p>根据团队成员排名区分：</p> <p>团队负责人 100%、其他成员 50%；</p> <p>如团队成员不区分排名的，均按 50% 认定。</p> <p>折算后不足 1 学时的部分按 1 学时计算。</p> <p>注：10 人以下团队负责人不超过 2 人；</p> <p>10 人以上团队负责人不超过 3 人。</p> <p><b>4. 同一项目、团队多次获奖：</b></p>
	三等奖	5		
地市级	一等奖	5	地市级(州、盟)举办活动或授予荣誉，冠以“全市(州、盟)XXX”的，可视为地市级认定。	
	二等奖	4		
	三等奖	3		
校级	一等奖	4	校级(地市级)：学校和职能部门、群团组织、直属单位等举办的活动或授予荣誉，冠以“中南财经政法大学 XXX”的，可视为校级认定。	
	二等奖	3		
	三等奖	2		
院级	一等奖	3	院级：学院(中心)举办活动或授予荣誉。	

	二等奖	2		同一项目、团队在同一活动下重复获奖，以最高学时计；同一项目、团队在不同活动下获奖，可累计加分。
	三等奖	1		
备注：对于行业协会(学会)举办的专业类竞赛或授予荣誉，各单位可结合专业实际，参照上述标准自主认定其等级。				

#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

## 第二课堂组织名称标准化规范

为强化二课系统内活动管理，提高各学院第二课堂活动组织设置、审核工作的规范化、制度化，制定本规范。本规范中所称“组织”为在第二课堂系统内展示的活动名称。

### 一、管理流程

学院管理员根据学院实际设置—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第二课堂管理服务中心审查—学院管理员更换。

### 二、设置要求

第二课堂活动组织名称的设置遵循准确、简洁的总体要求。建议范式为：“学院全称+组织全称”。

#### （一）院级学生组织

如“法学院志愿者协会”“新闻与文化传播学院学生会”“财政税务学院学生会”等。

请各学院按需设置二课系统中的院级学生组织，对活动发布需求少的院级组织不予单独设置。

#### （二）班级、年级

如“新闻与文化传播学院新闻 2201 班”“法学院 2023 级”等

①以班级为单位设置的第二课堂组织，组织全称署班级名称。班级名称形式为“专业简称+班级代码+班”，如“法 2401 班”“民商 2401 班”“新闻 2401 班”，专业简称以不形成重复为前提，应以约定俗成、习惯使用的称呼为准。

②以年级为单位设置的第二课堂组织，署年级名称。年级名称形式为“学院全称（+专业简称）+XXXX 级”，如“法学院 2024 级”“财政税务学院 2024 级、2023 级”“新闻与文化传播

学院数媒 2024 级”，专业简称以不形成重复为前提，应以约定俗成、习惯使用的称。

### （三）其他

如果确需设立相关组织的，名称范式为“学院全称+组织全称”。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第二课堂管理服务中心

2024 年 9 月 1 日

#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第二课堂活动名称标准化规范

为强化二课系统内活动管理，提高第二课堂活动名称设置、审核工作的规范化、制度化，制定本规范。

## 一、第二课堂活动名称标准化管理流程

活动发布者申请－组织管理员审核－活动发布－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第二课堂管理服务中心审查－活动发布者整改。

## 二、第二课堂活动名称标准化设置要求

第二课堂活动名称的设置遵循“确保准确”“力求简洁”“保有特色”的总体要求。

### （一）具有品牌效益的特色活动

满足“面向广大参与者”“多期举办”“具有较大影响力”三项之二要求的活动，第二课堂活动名称无固定范式，仅需包含明确的活动时间（或活动届/期数）和活动名称。

此类活动需遵循自身长期使用的名称格式，保证自身活动名称格式的辨识度和统一性。

如“第二十届‘影像中南’文化艺术节”“第十四届‘挑战杯’中国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等。

### （二）一般性活动

第二课堂活动名称范式为：“活动组织单位名称+活动开展时间+活动名称”。

如“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第二课堂管理服务中心 2024 上半年

二课系统培训会”“新闻与文化传播学院第七届维权知识竞赛”“法2401班2024年10月主题团日活动”等。

具体分为“校级学生组织、职能中心、学生社团活动”“院级活动”和“年级、班级活动”三种情况：

### 1.校级学生组织、职能中心、学生社团活动

#### (1) 活动组织单位名称

①组织单位名称以全称为主，全称过长可署具有明显区分度的简称，如“校团委”“校志协”“校大创中心”“校二课中心”等；

②学生社团组织的，署社团全称；

③同一组织发布的活动，组织单位名称需保持统一，不可全称与简称混用。

#### (2) 活动开展时间

依照活动开展的时间和频次，可使用“XXXX年X月”“XXXX年上/下半年”“XXXX年暑期/寒假”“XXXX级/届”“XXXX-XXXX学年”，如“2024年9月”“2024年上半年”“2024年暑期”“2024级”“2024-2025学年”。其中，“年”“月”不可省略，年份不可缩略。

#### (3) 活动名称

在保证准确性和区分度的前提下力求简略。

### 2.院级活动

#### (1) 活动组织单位名称

院级单位、院级学生组织主办的活动，署学院全称。

#### (2) 活动开展时间

依照活动开展的时间和频次，可使用“XXXX年X月”“XXXX年

上/下半年”“XXXX年暑期/寒假”“XXXX级/届”“XXXX-XXXX学年”，如“2024年9月”“2024年上半年”“2024年暑期”“2024级”“2024-2025学年”。其中，“年”“月”不可省略，年份不可缩略。

### (3) 活动名称

在保证准确性和区分度的前提下力求简略。

## 3. 班级、年级活动

### (1) 活动组织单位名称

①以班级为单位开展的活动，署班级名称。

班级名称形式为“专业简称+班级代码+班”，如“法2401班”“民商2401班”“新闻2401班”，专业简称以不形成重复为前提，应以约定俗成、习惯使用的称呼为准。

②以年级为单位开展的活动，署年级名称。

年级名称形式为“学院全称(+专业简称)+XXXX级”，如“法学院2024级”“财政税务学院2024级、2023级”“新闻与文化传播学院数媒2024级”，专业简称以不形成重复为前提，应以约定俗成、习惯使用的称呼为准。

### (2) 活动开展时间

依照活动开展的时间和频次，可使用“XXXX年X月”“XXXX年上半年/下半年”“XXXX年暑期/寒假”“XXXX级/届”“XXXX-XXXX学年”，如“2024年9月”“2024年上半年”“2024年暑期”“2024级”“2024-2025学年”。其中，“年”“月”不可省略，年份不可缩略。

### (3) 活动名称

在保证准确性和区分度的前提下力求简略。如省略班会、团

日活动主题等。

### （三）多组织合办活动

满足“面向广大参与者”“多期举办”“具有较大影响力”三项之二要求的活动，适用本规范第六条，名称中无需体现活动组织单位。

不符合要求的，可选择覆盖对象更广或主办组织进行设置。

层级相近的，可选择在活动名称中并列展示组织单位，以“、”连接。如“新闻 2201 班、广电 2201 班 2024 年 9 月联合团日活动”。

三、本规范中所称“第二课堂活动名称”为在第二课堂系统内展示的活动名称。最终解释权归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第二课堂管理服务中心所有。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第二课堂管理服务中心

2024 年 9 月 1 日